

「2026 兒童歌仔戲—親子劇場匯演」

「我看到歌仔戲」圖文徵件比賽

活動簡章

一、活動宗旨

本活動旨在透過文字及繪畫引導孩童自由表達參與「2026 兒童歌仔戲—親子劇場匯演」的心得，無論是兒童歌仔戲演出節目，或是藝術體驗都能激發孩子的想像力與觀察力，藉此培養孩子對於傳統藝術的興趣。

二、辦理單位

指導單位：文化部

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臺灣歌仔戲推廣基金會

共同主辦：國立傳統藝術中心

藝文支持：瑞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、財團法人瑞儀教育基金會

三、活動時程

- 徵件時間：2026 年 7 月 25 日起至 2026 年 10 月 20 日止
- 得獎公布：2026 年 11 月 30 日於臺灣歌仔戲推廣基金會官網公告

四、徵件資格：全台國小六年級以下之兒童。

組別	依 115 學年度就讀年級參加指定組別
幼兒組	學齡前~幼兒園大班
低中年級組	國小一~三年級
中高年級組	國小四~六年級

五、作品主題

以「2026 兒童歌仔戲—親子劇場匯演」為主題，以純繪畫或搭配文字來表現。將你與家人一起共度看戲的開心時光、新奇有趣的藝術體驗，用彩筆把【我看到歌仔戲】印象最深刻的畫面，一一描繪書寫出來吧 🍷

六、徵件規格

- 尺寸：B4（八開）。
- 創作媒材不限，色鉛筆、水彩、蠟筆、粉彩、壓克力、拼貼等皆可。

五、報名及送件方式

- 活動現場繳交
- 郵寄：
 1. 填寫報名表及授權書（下載網址：<https://twoperapf.org.tw/event/cto-selection/291>）

2.將報名表黏貼至作品背面寄至以下地址：

813006 高雄市左營區軍校路 51 號 5 樓（臺灣歌仔戲推廣基金會）

3.請於信封上備註【投稿「兒童歌仔戲」圖文徵件比賽】

4.若參加資料填寫不清楚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資格。

● 投稿件數：每位參賽者限投稿 1 件作品。

六、評選方式

由專業評審依創意表現、主題契合度、構圖與技巧等項目進行評分。

七、活動獎勵

組別	獎項	禮券	名額	● 獲獎者皆可獲得「兒童歌仔戲專屬大禮包」1 組（含活動主題 T 恤、野餐墊、小圓鏡、軟式飛盤、防蚊貼紙、提袋、筆袋等）。 ● 各組優選作品將刊登於主辦單位官網。
幼兒組	優選	3,000 元	1 名	
	佳作	1,000 元	2 名	
低中年級組	優選	5,000 元	1 名	
	佳作	3,000 元	2 名	
中高年級組	優選	6,000 元	1 名	
	佳作	3,000 元	2 名	

八、注意事項

1. 本次比賽作品須為參賽者自行創作，嚴禁使用 AI 生成圖像，且不得抄襲、臨摹、冒名頂替、損及他人權利，或違反著作權法與中華民國相關法令，以及已公開發表作品（包含發表於報刊、網路、部落格及社群網站等任何媒體），不得再次參賽。若有上述違規情事，主辦單位將取消參賽資格，若有獲獎則追回該作品之獎項及獎金；如因此致損害主辦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方，參賽者須自行承擔一切民事刑事責任。
2. 若因填寫資料錯誤導致無法通知相關訊息，由參賽者自行負責。
3. 參賽作品應為個人創作，團體創作不予評選。
4. 參賽作品之智慧財產權歸主辦單位所有，主辦單位擁有將作品包括但不限於複製或發表、出版、展覽、宣傳或運用於其他目的等用途之權利，均不另致酬。
5. 主辦單位保有隨時修改、調整內容及終止本活動之權利，如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。

九、聯絡方式

● 聯絡人：財團法人臺灣歌仔戲推廣基金會 【兒童歌仔戲小組】

● 聯絡人信箱：twoperaforchild@twoperapf.org.tw